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CHINA OVERSEAS LAND & INVESTMENT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海外監管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三十一日及其後刊發了關於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前稱中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發行境內人民幣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據的公告。

根據有關規定，中海企業發展集團有限公司已經於上海清算所 (<http://www.shclearing.com>) 及中國貨幣網 (<http://www.chinamoney.com.cn>) 網站上載了《中海地產集團有限公司關於名稱變更的公告》。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13.10B條，該等上載資料亦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中文版網站 (<http://www.hkexnews.hk>)。

承董事局命  
中國海外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顏建國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顏建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羅亮先生及郭光輝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常穎先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而林廣兆先生、范徐麗泰博士及李民斌先生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债券代码：101800100.IB

债券简称：18 中海地产 MTN001

## 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名称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因公司综合发展需要，公司名称由“中海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中海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本次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于2019年10月21日办理完毕，登记机关为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二、债务融资工具名称等变更情况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涉及公司已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的名称、简称和代码的变更。

### 三、更名后与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债权债务关系承继情况

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改变原签署的与债务融资工具相关的法律文件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关系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原签署的相关法律文件对已发行的债务融资工具继续具有法律效力，不再另行签署新的法律文件。公司将按照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条款和条件继续合规履行信息披露、兑付兑息等义务。

特此公告。



2019年10月23日

<sup>1</sup> 发行人本次更名已完成工商变更手续，但更名后对应的公章尚未完成相关制作手续，加盖更名前公章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